

证券代码：300127

证券简称：银河磁体

公告编号：2025-007

成都银河磁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银河磁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27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从业资格，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能按时为公司出具各项专业报告，报告内容客观、公正。综合考虑该所的审计质量与服务水平及收费情况，公司拟续聘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支付其2024年度报告审计总费用45万元（其中：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34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11万元）。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会计师事务所简介

1、基本信息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四川华信”），初始成立于1988年6月，2013年11月27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泸州市江阳中路28号楼三单元2号；总部办公地址：成都市武侯区洗面桥街18号金茂礼都南28楼；首席合伙人：李武林。

四川华信自1997年开始一直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四川华信共有合伙人51人，注册会计师134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102人。

四川华信2024年度未经审计的收入总额16,242.59万元、审计业务收入16,242.59万元，证券业务收入13,736.28万元；四川华信共承担41家上市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审计收费共计

5,655.00万元。上市公司客户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农、林、牧、渔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和建筑业等。四川华信审计的同行业上市公司为6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四川华信已按照《会计师事务所职业责任保险暂行办法》的规定购买职业保险。截至2024年12月31日，累计责任赔偿限额8,000万元，职业风险基金2,558万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发生民事诉讼的情况。

3、诚信记录

四川华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7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和纪律处分0次。22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10次和自律监管措施0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张兰

张兰，注册会计师注册时间为1995年5月，自1995年3月起加入本所并从事证券业务类业务，2021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成都旭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和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四川中光防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

拟签字项目负责经理：宋寒

宋寒，注册会计师注册时间为2017年，自2010年加入四川华信开始从事证券业务类审计业务，拟于2025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拟签字现场责任人：苟警

苟警，注册会计师注册时间为2017年，自2008年加入四川华信并从事证券期货类审计业务，2021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拟安排项目质量控制负责人：胡春燕

胡春燕，注册会计师注册时间为2015年，2009年开始从事证券期货类审计业务，2015年7月开始在四川华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成都旭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四川格纳斯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诚信记录

签字注册会计师张兰、宋寒、苟警、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胡春燕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具体情况。

3、独立性

四川华信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2024年度公司年报审计费用为人民币45万元（其中，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34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11万元）。

审计收费定价原则：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

三、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情况

1、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执业情况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审阅了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有关资格证照、诚信记录、相关执业能力等资料，并对其进行综合评价，认为其符合独立性要求、具备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

2025年3月20日，公司审计委员2025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2025年3月26日，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全体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审计委员会对选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了相关选聘程序，评价标准客观、公正，评价结果符合公司要求。同意公司续聘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

3、董事会及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5年3月27日，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计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

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

4、尚需履行的程序

本次《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四、备查文件

- 1、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
- 2、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2025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决议；
- 3、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4、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5、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成都银河磁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3月27日